

# 阿尔山市财政局文件

ᠠᠯᠤᠰᠢ ᠰᠢᠨ ᠴᠢᠰᠢ ᠰᠢᠨ ᠰᠢᠨ ᠰᠢᠨ ᠰᠢᠨ ᠰᠢᠨ ᠰᠢᠨ

阿财社〔2024〕25号

## 关于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基本公共卫生 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

阿尔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：

为进一步做好民生保障工作，根据《兴安盟财政局 卫生健康委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兴财社〔2024〕2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 2024 年自治区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主要用于开展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。

二、此项资金为自治区配套资金，各地按照直达资金管理有关要求做好相关工作。同时，根据财权事权划分有关规定，足额落实安排配套资金。请各地按照有关要求做好预算

编制、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。要结合本地专项资金安排情况，统筹分配使用本次下达的补助资金，加快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三、请将此款收入按照《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列入“11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入第2100408项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”科目。

附件：2024年自治区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分配表



## 2024 年自治区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分配表

阿财社（2024）25 号

单位：万元

地区	12 类基本 公共卫生	疾病预防控制		农村住院 分娩	农村妇女 两癌筛查	增补叶酸 项目	降消 项目	优生 优育	合计	备注
		鼠疫防治	疾病预防控制							
阿爾山市	36.70		3.60					0.40	40.70	
合计	36.7		3.60					0.40	40.70	